

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工业园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研究制定工业园区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产业发展规划、控制性详规，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负责工业园区经济统计及预测分析工作，对工业园区企业进行宏观指导，提出促进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意见和建议。

（三）负责对平台公司的归口管理，全面推进“管委会+平台公司”运营管理模式，加快工业园区建设、管理、运营的市场化改革步伐。负责工业园区平台建设、基础设施、配套设施、公共设施、标准厂房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四）负责园区招商引资、企业服务、营商环境、创新创业工作。贯彻执行工业园区发展优惠政策，积极做好入园企业的投产前、中、后全过程服务，做好入园企业对外贸易合作、进出口业务管理、技术创新、专利和知识产权保护服务等工作。

（五）负责制定工业园区企业项目入园、退园管理办法；负责依法监管工业园区企业用地建设情况；协助做好工业园区入园企业项目的选址、规划审批及监管等工作。

（六）负责工业园区入园企业的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依法进行监管。

(七)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县委、县政府的授权，承接办理上级有关部门下放园区的行政审批事项。

(八) 负责工业园区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党风廉政建设、综治信访维稳、统一战线、工会、群团和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

(九)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所属预算单位共有1个，包括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本级。

编制人数小计60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0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人数60人，差额补助事业编制人数0人。实有人数小计50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50人，行政在职人数0人，全额补助事业在职人数50人，差额补助事业在职人数0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2人，遗属人数0人。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443]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443001]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9,193.12	951.84	8,241.2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56.00		1,456.00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456.00		1,456.00
2069901	科技奖励	1,456.00		1,45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30	92.3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2.30	92.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30	92.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60	39.60	30.00
04	公共卫生	30.00		3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0.00		30.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60	39.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73	30.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87	8.8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18.25		5,918.25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29.10		429.1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29.10		429.1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289.15		3,289.15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51.86		251.8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37.29		3,037.29
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200.00		2,20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200.00		2,20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74.02	737.00	837.03
02	制造业	1,574.02	737.00	837.03
2150201	行政运行	658.10	656.00	2.10
215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0.00		450.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465.92	81.00	384.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94	82.94	
02	住房改革支出	82.94	82.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94	82.9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43]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443001]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8,491.26	一、本年支出	8491.26	3,253.97	5,237.29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53.97	科学技术支出	1,456.00	1,456.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5,237.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30	92.3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69.60	69.60		
		城乡社区支出	5,666.39	429.10	5,237.29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124.02	1,124.02		
		住房保障支出	82.94	82.94		
收入总计	8,491.26	支出总计	8,491.26	3,253.97	5,237.2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443]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443001]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3,253.97	951.84	2,302.1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56.00		1,456.00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456.00		1,456.00
2069901	科技奖励	1,456.00		1,45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30	92.3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2.30	92.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30	92.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60	39.60	30.00
04	公共卫生	30.00		3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0.00		30.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60	39.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73	30.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87	8.8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9.10		429.1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29.10		429.1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29.10		429.1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124.02	737.00	387.03
02	制造业	1,124.02	737.00	387.03
2150201	行政运行	658.10	656.00	2.1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465.92	81.00	384.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94	82.94	
02	住房改革支出	82.94	82.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94	82.9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43]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443001]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951.84	916.29	35.5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6.29	916.29	
30101	基本工资	283.75	283.75	
30102	津贴补贴	165.24	165.24	
30103	奖金	155.67	155.67	
30106	伙食补助费	12.05	12.0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30	92.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73	30.7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87	8.8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7	3.47	
30113	住房公积金	82.94	82.9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1.28	81.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55		35.55
30201	办公费	7.20		7.20
30202	印刷费	1.35		1.35
30203	咨询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3.00		3.00
30207	邮电费	3.20		3.2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0		2.30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2.00		2.00
30229	福利费	3.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		1.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0		7.5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443]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443001]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443	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30				2.3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5,237.29		5,237.2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37.29		5,237.29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37.29		3,037.29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37.29		3,037.29
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200.00		2,20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200.00		2,20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名称	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9,193.12		
其中：财政拨款	8,491.26	其他经费	701.86
支出预算合计	9,193.12		
其中：基本支出	951.84	项目支出	8,241.28
年度总体目标	2024年在县委县政府带领下，园区主营业务收入、工业增加值、税收、固定资产投资持续增长；加快项目建设，基础设施配套不断完善；提高企业服务水平和质量，营商环境提质增效，让企业在园区安心落户；就业岗位不断增加，为更多的人解决就业问题；企业不断发展，群众满意度不断提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进优质项目	≥5个
		基础设施建设	≥5个
		申报入规验收合格企业	≥16家
	质量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引进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成本	≤2200万元
		招商安商经费	≤40万元
三公经费总额		≤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园区企业利润总额增速	≥8%
		园区内工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速	≥9%
	社会效益指标	助企纾困政策补贴企业	≥280家
		解决劳动力就业人数	≥21000人次
		新增就业岗位	≥1200个
	生态效益指标	加大污水处理力度，减少环境污染	逐年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紧盯“5311”行动计划做大做强五条产业链	全力强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园区内务工人员满意度	≥85%
		园区内企业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4ysxm0435工业污水处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43-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00	
	其中：财政拨款	2,2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提升污水处理能力，包括处理时间、处理容量、污泥含水率和处理能力指数等。这些指标的优化与提高可以使污水处理工艺处理效果得到进一步提升，保障水质指标正常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成本	≤2394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总成本率	≤2394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2394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量	≥5200吨
	质量指标	水质综合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污水及时处理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污水处理费用	≤2394万元
		能源消耗	≤2394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园区营商环境	显著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污水排放	≤5200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园区企业满意度	≥95%
		园区务工人员满意度	≥92%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 9193.1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3759.0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491.2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539.06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其他收入 45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955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51.8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51.86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部门支出预算总额为 9193.1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3759.08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951.8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04.7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16.29 万

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5.5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8241.2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4163.8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318.8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686.32 万元、对企业补助 4745.15 万元、其他支出 45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科学技术支出 14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45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9.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9.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4.7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918.2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718.15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74.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9053.6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2.9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5.99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957.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86.7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4.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93.8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资本性支出 686.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9734.78 万元；对企业补助 4745.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745.15 万元；其他支出 45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5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8491.2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539.06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951.8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04.74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916.2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5.5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7539.4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134.3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4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318.8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资本性支出686.32万元、对企业补助4493.29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科学技术支出145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45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2.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9.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9.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4.71万元；城乡社区支出5666.3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466.29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124.0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96.3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2.9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5.99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957.2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86.7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354.3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43.8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资本性

支出 686.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5.22 万元；对企业补助 4493.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493.29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 年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部门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5237.29 万元，支出预算为 5237.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5237.29 万元。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4 年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 年本部门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辆。

（九）项目情况说明

工业污水处理费项目

1. 项目概述：该项目主要是收集处理楂林、上欧、罗坳三个工业园区企业工业污水及部分生活污水，经处理后污水出水标准达到《综合污水排放排标准》（GB8978-1996）表中一级排放标准（污水处理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

2. 立项依据：[2019]第 620 号抄告单

3. 实施主体：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4. 实施方案：同意由中节能环保投资发展（江西）有限公司、赣州东日环保有限公司、赣州中投红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园区污水处理设施的运维及配套管网的建设，相关费用控制在 2.81 元/吨以内（含在线监测费用），据实结算，按季拨付。

5. 实施周期：长期

6. 年度预算安排：2200 万元

7.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数量指标：全年完成污水处理数量超过 5200 吨

质量指标：污水处理合格率达到 100%

成本指标：污水处理成本控制在 2394 万元以内

社会效益指标：优化营商环境，规范污水排放

生态效益指标：减少污水排放

满意度指标：工业园区企业和务工人员满意度超过 92%

二、2024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江西于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2.3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加强因公出国（境）管理，规范因公出国（境）审批程序，本部门年度内无因公出国（境）公务安排等。

公务接待费2.3万元，比上年增减少25.2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有关规定，全面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工作要求，严控“三公”经费的开支范围和标准，压缩了公务接待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要求，本部门取消公务用车，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要求，本部门取消公务用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4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的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六）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七）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